

证券代码：301223

证券简称：中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22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年5月19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时间为 2023年5月19日 9:15-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 28 号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焕然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交所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4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4,845,7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000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4,827,5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9906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8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4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12 名，合计代表股份数合计为 4,363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591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 1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4,344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497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8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4%。

3、其他人员出席、列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，具体的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01 选举郭照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34,56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23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51,8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33%。

郭照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1.02 选举黄凤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得票数 144,835,56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0%；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得票数 4,352,8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62%。

黄凤华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6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3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77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2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6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3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77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2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6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3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

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77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2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6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3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77%；反对 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2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4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19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18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8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3,5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96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0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3,721,5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18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8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关联股东中荣印刷集团有限公司（持股数量 81,112,500 股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34,0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19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51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18%；反对 1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8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44,843,5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96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0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144,834,06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19%;反对 11,7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1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:同意 4,35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18%;反对 11,7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82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144,843,56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;反对 2,2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5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:同意 4,360,8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96%;反对 2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04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63,729,06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4%;反对 4,2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6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情况:同意 4,358,8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37%;反对 4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63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关联股东中荣印刷集团有限公司(持股数量 81,112,500 股)对本议案回避表

决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的黄超颖律师、徐亦林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：

本所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